

证券代码：870160

证券简称：安源管道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安源管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等关联方采购商品等；由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等关联方提供服务、劳务等	16,810,000	4,345,805.62	考虑到可能存在的潜在增长，因此预计金额较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等关联方销售商品等	150,100,000	28,054,175.31	考虑到可能存在的潜在增长，因此预计金额较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由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提供土地租赁和宣传服务等	200,000		考虑到可能存在的潜在增长，因此预计金额较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
合计	-	167,110,000	32,399,980.93	-

（二）基本情况

1. 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 2025 年关联交易金额（元）	关联交易内容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	1,000,000.00	采购管材等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	11,250,000.00	采购原材料、配件、劳保用品等
小计		12,250,000.00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	5,500,000.00	销售管材等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	8,600,000.00	销售管材等
	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	71,000,000.00	销售管材等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	10,000,000.00	销售管材等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	50,000,000.00	销售管材等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	3,000,000.00	销售管材等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	2,000,000.00	销售管材等
小计		150,100,000.00	
接受服务、劳务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	4,560,000.00	接受运输、工程、设计、认证等服务、劳务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	100,000.00	土地租赁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	100,000.00	宣传服务
小计		4,760,000.00	
合 计		167,110,000.00	

2. 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3154.854 万元人民币；住所：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工业区；法定代表人：陈志江；

经营范围：塑料管道生产销售；钢管塑料防腐处理及塑料防腐钢管成品销售；塑料原料、机电设备销售；管道材料研发与销售，管道设备研发与销售；管道安装（不含特种设备）；化工材料、管材及给排水产品进出口；提供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新能源技术的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服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研发、销售；汽车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川安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东，为公司关联方。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

（2）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000 万元人民币；住所：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丁公路 117 号；法定代表人：曾昭 and；经营范围：煤炭开采、洗选、焦化和综合利用，电力生产、供应、输变电，电气设备维修服务，化工、建材、汽车、机械的制造、加工、维修服务，房地产开发，工业和民用建筑施工、安装、监理，建筑物装修，国内国际贸易，矿山事故救援及救护培训，物业服务，系统内产权交易经纪业务，科学研究，技术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最终控股股东控制、参股的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萍乡矿业集团经贸有限公司、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萍乡高雅服饰有限公司、萍乡中煤科达储运有限公司等。

（3）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000 万元人民币；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洪城路 8 号；法定代表人：江尚文；经营范围：国有资产及国有股权的管理和运营；资本运营；企业改制重组顾问、投资咨询和财务顾问；资产托管和代理；省国资委授权的其他业务。（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1553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3.07%，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江西富达盐化有限公司、江西晶昊盐化有限公司等。

（4）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紫阳大道 3399 号云中城 A 座 48

层；法定代表人：黄玮；经营范围：供水、排水、环保项目的投资、设计、建设、运营；供水、排水、环保项目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相关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自来水、纯净水、原水供应；物联网技术开发与产品销售；光伏发电；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1600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3.46%，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江西省云腾物资有限公司等。

（5）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91776.6 万元人民币；住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昌南新城抚生路 6666 号；法定代表人：廖亮；经营范围：天然气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压缩天然气和液化天然气的投资、开发、批发（贸易无仓储，《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2 月 10 日）及利用；天然气加气站的投资与管理；售电、配电业务，分布式能源项目开发管理、规划设计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新能源项目的投资、开发及利用；新能源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天然气工程的建设、安装、施工及维修；电力工程设计，电力水利工程施工，电力设备安装、销售、维护，燃气管道的采购、防腐及销售；燃气设备的生产、销售及配套服务；成套设备的租赁；信息咨询服务；贸易代理服务；天然气的其他相关业务；天然气运输业务及相关服务；压缩天然气（CNG）和液化天然气（LNG）的建设、管理、经营及销售（仅限分支机构持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消防技术服务，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雷电防护装置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计量服务，软件开发，物联网应用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江西省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江西天然气莲花有限公司、江西遂川天然气有限公司等。

（6）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人民币；住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枫林大道 568 号；法定代表人：肖利平；经营范围：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垃圾处理、固废处置；流域治理；环保技术研发；环保装备制造；环保新能源研发、生产及应用；环保产业信息化建设；生态修复；环境工程监理；环境质量监测、环境影响评价；环境权益交易；碳资产管理；

环保产业 投融资、环保基金管理；环保产业园区建设、运营及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最终控股股东控制、参股的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等。

（7）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97567.776 万人民币；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火炬大街 199 号；法定代表人：宋和斌；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力发电，天然水收集与分配，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煤炭洗选，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工程管理服务，电气设备修理，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物业管理，防洪除涝设施管理，水污染治理，采购代理服务，停车场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最终控股股东控制、参股的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发电厂等。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 年 12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关联董事张伟华、朱金勇、刘琦、雷常亮、高晓莹回避表决，回避表决后该议案有表决权的董事人数不足 3 人，且预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 以上且超过 3000 万元，故需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将在年度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安源管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安源管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6日